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634

聯絡人：周玫君

電 話：04-37061628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9645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「111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採購案」，業由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（以下簡稱北門農工）完成決標事宜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1年6月22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79577號函（諒達）、北門農工111年7月22日北門農工教字第1110200475號函及111年7月25日北門農工教字第1110200488號函辦理。

二、北門農工業於111年7月18日完成決標，履約期限為111年8月31日，契約訂有履約期間保證最優惠價格條款；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決標計235項，未能決標計27項。

三、請貴校辦理後續事宜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請優先依本案決標廠商及項目名單為原則，擇定學校所需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，自行聯繫廠商辦理協議、履約、施作、驗收，並於111年8月20日前完成後續付款、核銷等作業。

（二）學校需求項目如屬教育部公告之「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選購名單」（前揭選購名單可至網址查詢：<https://pads.moe.edu.tw/>），惟未囊括於本案決標廠商及項目名單中，請依「政府採購法」及相關規定，自行辦理採購事宜，並於111年8月31日前完成採購作業。

（三）各校核定補助金額可自行至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tsrl.moe.edu.tw/>）查詢。



- 四、重申本案所需採購軟體，貴校須經公開會議討論決議通過，且應注意與會人員之代表性，以符教師授課與學生學習之實際需求。另於計畫結報時，請檢齊「教育部補（捐）及委辦經費核撥作業要點」規定之相關文件、軟體採購清單及相關佐證資料（會議紀錄及契約文件），函報本署辦理核結事宜。
- 五、本案契約書、投標須知、標價清單及開標紀錄等資料，請逕至北門農工網站「專案計畫-111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(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)-最新消息」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zNyNzN>）查詢。
- 六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務處陸怡安小姐（電話：06-7260148，分機213；Email: qweasdkk@goo.pmai.tn.edu.tw）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除外)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(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弘德學校財團法人嘉義縣弘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龍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私立大同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立仁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華洲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南市私立鳳和高級中學、臺南縣私立華濟永安高級中學、均一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均一國際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

副本：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本署高中組

電 子 公 文
交 換 章